



基金交易重要事項

1. 投資並不應視為定期存款的替代品。
2. 投資並非銀行存款，且帶有風險，亦可能導致本金的損失。
3. 基金投資並非銀行存款及未受任何存款保障計劃或機構保障。
4. 投資者應注意，投資於以非本土貨幣結算的基金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可能導致本金出現虧損。
5. 基金價格可升亦可跌。過往表現未必可作日後業績的準則。
6. 除非其保證已列明於有關之認購章程中，否則一般投資並未獲得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花旗銀行、Citigroup Inc. 或其附屬或聯營公司、任何地方政府或保險機構的負責、保證或承保。投資產品並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亦可能只在某些司法管轄區提供。
7. 投資產品並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亦可能只在某些司法管轄區提供。
8. 閣下應自行尋求有關稅務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海外投資時可能涉及之遺產稅及紅利預扣稅等稅務責任。
9. 任何人士於作出投資前，應尋求獨立諮詢，考慮有關投資是否適合閣下。
10. 投資者作出任何認購前，應細閱基金說明書。
11. 「參考價值」及「參考性資產淨值」是以參考價格計算，並未必反映「處理中」交易之單位。買入或賣出之單位將於基金公司/發行人/交易對手收到及確認有關交易，並確定該交易之價格後反映。參考價格即最新價格，而未必反映最新市場價格。
12. 交易於確認後將不能取消。
13. 基金實際交易日、結算日、股息記錄日、股息率及基金淨值都以基金公司公告為準。
14. 基金的風險程度於此指令作出後可隨不同因素作出調整，例如市場狀況變動或發行人評級更改。
15. 認購交易之交易金額將於交易確認後即時於交易戶口中扣除，閣下以基金貨幣結算之結算戶口必須有足夠資金，有關交易才會被處理。
16. 「最低投資金額」為基金之最低投資金額，認購佣金(即首次認購費)並不計算在內。
17. 基金只供專業投資者認購、衍生產品基金、另類投資基金、對沖基金、B類基金、保證基金、有期限的基金、未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之基金、具有或然撇減或彌補虧損特點的產品、複雜產品及貨幣市場基金(於交易日完成認購結算的基金除外)將不能於網上進行任何交易。
18. 客戶於網上只可認購/轉入風險程度相等或低於客戶於投資風險評估之投資類型的投資產品。
19. 基金名稱前之符號有以下之意義。
 - *基金不接受新認購申請
 - @基金為花旗集團之聯營公司發行/或管理
 - #基金在香港註冊成立
 - %基金未獲證監會認可
 - &認購客戶具備衍生產品的知識
 - =基金只供專業投資者認購
 - ~基金被證監會撤銷其認可資格